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及参加网上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百信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2年3月17日起,本公司新增中信百信银行为旗下部分基金...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日期, 定期开放, 转换业务, 费率优惠. Lists various funds and their details.

一、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是基金申购的一种方式,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者在固定时间,以固定金额定期申购基金。...

二、基金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的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另一只基金的行为。...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参与投资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

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一、本次对外投资概述...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与深圳融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道资本”)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对外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融道大健康创业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融道资本已于2015年4月23日被中国证券基金业协会登记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101062。
根据公告,融道资本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关联关系...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6日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东莞爱德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德发”)、东莞市漫步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漫步者”),控股子公司东莞市漫步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漫步者电子”)近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买入成本, 赎回/到期日期, 赎回/到期金额, 赎回/到期收益率. Lists investment details.

(一) 外债投资-固定收益系列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投资范围:投资“固定收益+商品+期货”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及结构化信托收益权等。
(二) 浦发银行“双货币”产品
1. 投资范围:现金、存款、存款类、债券、回购、货币基金、同业借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同业存单、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项目收益融资券、中小企业集合票据、永续债、次级债、可转债、可交换债、优先股等符合监管要求的基础性金融资产。...

(三) 浦发银行“双货币”产品
1. 投资范围:现金、存款、存款类、债券、回购、货币基金、同业借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同业存单、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项目收益融资券、中小企业集合票据、永续债、次级债、可转债、可交换债、优先股等符合监管要求的基础性金融资产。...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买入成本, 赎回/到期日期, 赎回/到期金额, 赎回/到期收益率. Lists investment details.

五、独立董事与监事会对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意见
(一) 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年报信息披露》(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 监事意见
详见2021年4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三、(三)风险控制分析...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目的
2021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确定了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提升改造等四个项目为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该事项已于2021年10月8日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2022年3月14日,公司使用上述闲置的现金管理本金10,000万元,继续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西藏分行购买本行浮动收益理财产品,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无关联关系,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金额(万元). Lists investment details.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 本次现金管理的中国工商银行理财产品主要信息
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101期
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投资范围:挂钩汇率

四、本次现金管理的风险控制
(一) 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均选取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金额较小,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

五、独立董事与监事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意见
(一) 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年报信息披露》(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 监事意见
详见2021年4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商标转让协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交易概述...

近日,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公司参股公司大为弘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为弘德”)签署了《注册商标转让协议》、《关于注册商标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根据《注册商标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公司将编号【65125418】商标转让给大为弘德。
二、背景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交易事项经董事长核准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交易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深圳市大为弘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澜社区观盛5路8号2号楼7房整层
3. 法定代表人:周庆文
4.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5. 成立日期:2021年10月10日
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RMP47W
7.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部件销售;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销售;技术服务;汽车电子及信息系统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汽车零配件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专用车研发、生产及销售(以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的车辆为准)。
9.截至目前,公司持有大为弘德10%股权,除此之外,公司与大为弘德不存在关联关系。
10.大为弘德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11.大为弘德目前尚未开展生产。
四、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所注册的编号【65125418】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注册商标信息:注册商标信息: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注册人: 注册有效期: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

注: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商标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重大争议、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四、协议主要内容
(一) 交易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年报信息披露》(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 监事意见
详见2021年4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